

一件疑似偽作的故事

薛龍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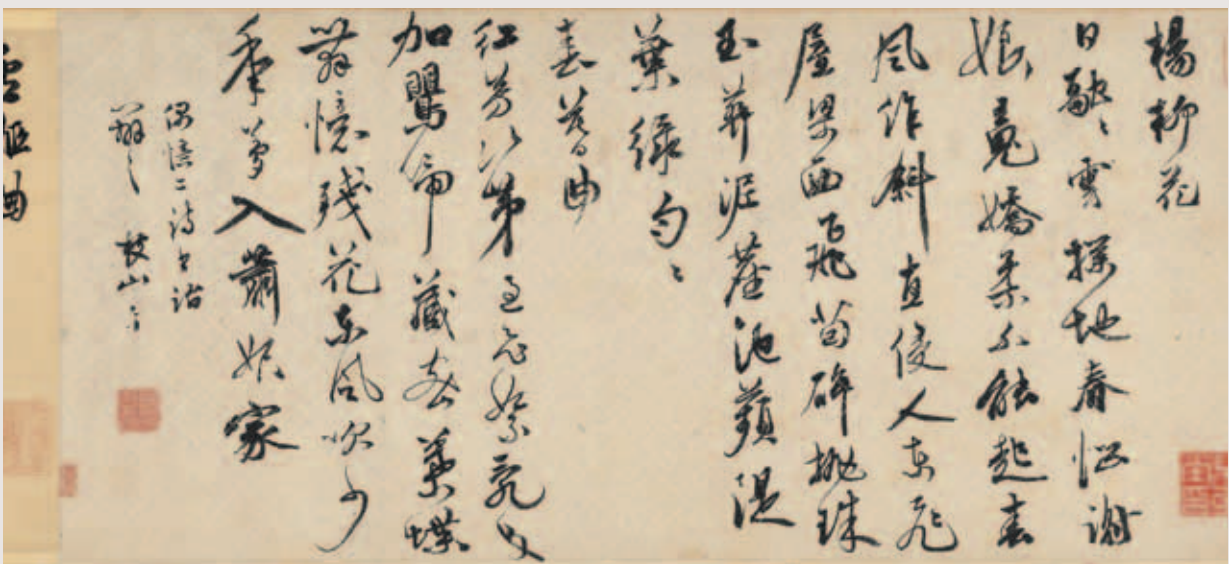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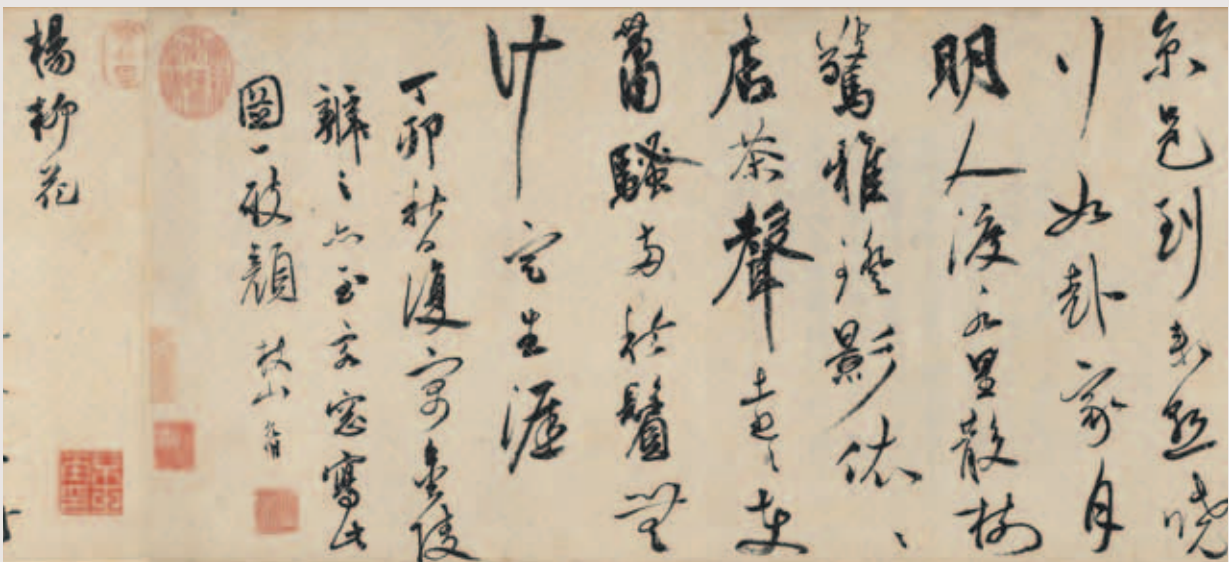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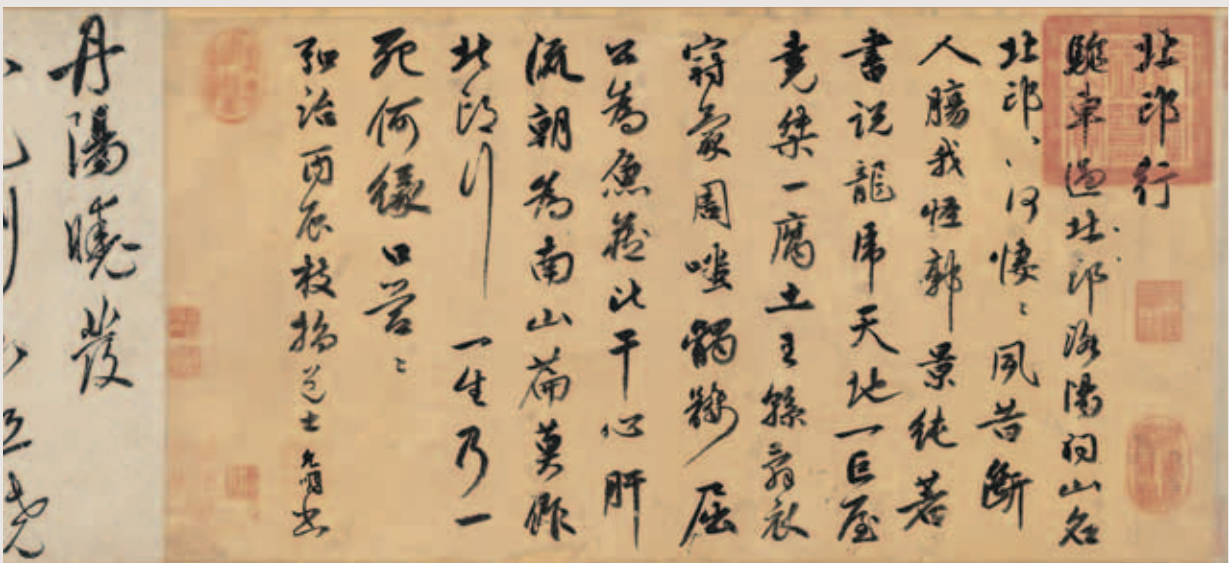
跋院藏祝允明詩翰卷

古代藝術品的鑑定是非常嚴肅的學問，鑑定家不僅需要望氣的經驗，還要有紮實的文獻功夫。然而鑑定家也不是萬能的，至今仍有大量的古代藝術品，其真偽或是歸屬聚訟紛紛。這一方面是由於時代綿遠，能夠參照的作品太少；另一方面，則是文獻不足徵。如果不強作解人，斤斤於真偽的判斷，或許從這樣的作品及其流傳中，我們能夠獲得更多的信息。本文所討論的院藏祝允明〈詩翰〉卷，原卷末段所書白居易詩作在當時的文人中就引起不小的爭議。該卷在明萬曆時存十一段，至《石渠寶笈》著錄時已有一段被移出，作何面目無法得知。但從陳淳指出「末一帖甚惡」，認為非祝允明真蹟起，眾說紛紛，本文考察他們對此段的爭議，或有裨於窺探明中葉吳門的世風與人情。

祝允明（一四六〇—一五二七）
《詩翰》一卷，《石渠寶笈》卷三十一
著錄，列為次等，今藏國立故宮博物院。（圖一）《詩翰》今存本卷十段，縱二十三·五公分至二十六公分

不等，橫四十二·一至四十八·八公分不等，皆行草。首段〈北邙行〉，書於弘治丙辰（一四九六）。此詩不見於《懷星堂集》，但《懷梨館過眼錄》卷十六著錄〈祝枝山白書詩卷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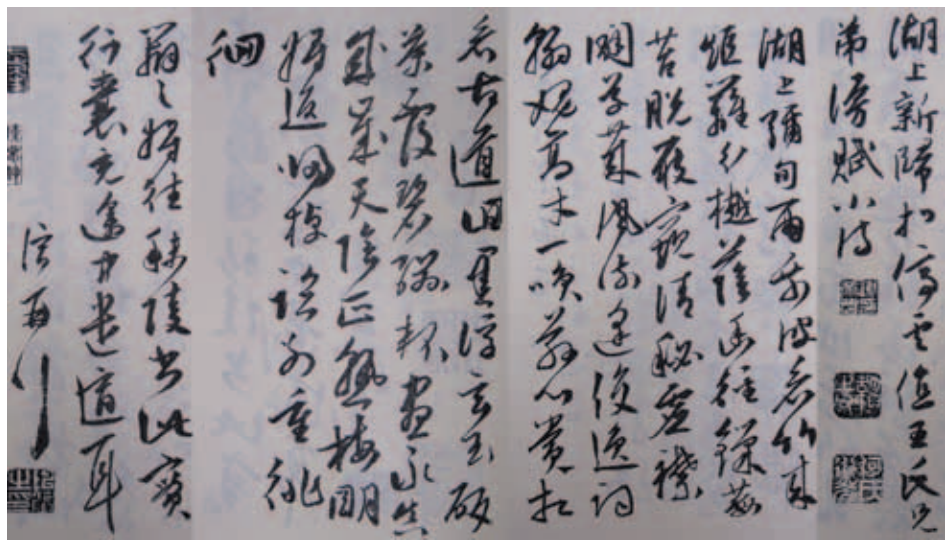
第四詩即〈北邙行〉，屬辭略有異同，（註一）知為允明自作。末段書白居易〈早發赴洞庭舟〉七律一首，未具年款。中間八段皆自作樂府及詩詞，乃為沈與文所書。〈盧姬曲〉作於正德丙



圖一 明 祝允明 詩翰 卷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

則是豐坊跋文中的原話。可知此跋必非他處移來，只是題跋部分亦經切割（這在拖尾前部有明顯的痕跡）。至於被移出的祝允明詩翰為何、題跋又為何人，今皆不得而知。

大概在得到祝允明這些作品十年之後，沈與文開始請當地名流（他們大多是同時的藏書家）題跋（圖三），而此時的祝允明已經在廣東興甯知縣任上。相信拖尾的第一則題識來自於劉樞孫，大約在正德丁丑（一五〇七）年（或之前）。劉只簡單寫了「劉樞孫借觀」五字。劉樞孫字復孺，晚號七芝居士，廣東左參議劉昌長孫，名士劉協中子（註三），文徵明之兄文奎婿。（註四）在《崇禎吳縣志》的記載中，劉樞孫「詩宗白傅，字學蘇眉山，鐵筆遒勁，幾可亂真，尤工秦漢篆，名擅一時。性嗜古，…典衣購先賢翰墨。都太僕穆贈云：『爾我僻同人不識，借書看畫便忙行。』」知其為書畫篆刻的行家。（註五）正德丁丑（一五一七）五月望日，在劉樞孫翠雨山房的宴會上，吳寬從子吳奕獲觀此卷，時飲白酒半酣，亦



圖二 陳淳 贈沈與文詩頁 引自《明賢遺墨》

祝允明為書近作。其中，〈丹陽曉發〉、〈追和皮、陸夏景冲淡偶然作〉收入《懷星堂集》卷六，餘皆不見於集。從「允明稿」、「持示故知」、「且圖存稿」等跋語可知祝允明意在文字，而非書法。祝氏書作鈐「暢哉居士」、「枝山允明」、「祝允明印」、「祝希哲」、「包山真意」、「太原」、「枝山」、「祝晞哲」、「希哲」、「吳下阿明」等印。

沈與文字辨之，自號姑餘山人，吳縣人，活動於明正德、嘉靖間，以藏書、刻書聞名。藏書處顏曰「雁里草堂」。嘗校刻《西京雜記》、《韓詩外傳》等。撰《畫志》一書，自唐代王維至元人商琦十九人，人各一傳，復附宋人葉夢得〈評畫行〉一篇，與文為之注。本卷拖尾朱承爵題跋稱沈與文「素喜蓄名賢翰札」，《明賢遺墨》所收陳淳〈湖上新歸，扣停雲，值王氏兄弟，漫賦小詩〉詩頁，款識云：「辨之將往秣陵，書此實行囊，充途中遣適耳。淳再拜。」（註二）即為沈氏蓄藏本地名家詩翰之一例。

奉記數字。在時人的記載中，吳奕善學吳寬書，且尤精籀學。

劉、吳二人並沒有對這件作品作出任何評論。很快，這個卷子又回到沈與文手中，就在這一年五六月間，他帶著手卷去見陳淳，陳淳在跋文中出人意料地對最後一段的真偽提出了疑問：「雨中獨坐，意殊憤憤，得辨之攜此卷來示，為之眼明。但未一帖甚惡，雖枝山公醉夢中不作此也。」陳淳與祝允明雖無師生之雅，但「少時常伺筆研，有師道焉」。（註六）對於祝允明，陳淳一直極為欽服，他的草書也從祝允明那裏獲得很多啟發。他根據自己的書寫經驗以及對於祝允明的瞭解，直截了當指出最後一段是偽作。陳淳的跋文並非一般的酬酢敷衍，而是意在表明自己的鑑賞眼光，而沈與文似乎有些底氣不足，他沒有就此作出任何辯解，因而我們可以推測，這件作品非來自于祝允明本人。

到了六月，沈與文前往南京，在與好友顧嶼晤談時，他又拿出這件作品。顧嶼字懋涵，南京刑部尚書顧璘之子，弱冠時即有文譽，《道光》上

沈與文在得到祝允明的這些詩作之後，合其另外所得二段（即本卷第一段、第十段）裝成一卷。《石渠寶笈》著錄時稱：「前隔水有『己卯秋（一五一九）七月雨中文徵明』十字。拖尾有文嘉、孫沐、史際、邢侗、張問仁、王同休、趙淳卿、劉樞孫、吳奕、詹景鳳、孫校諸記語，又陳淳、盧襄、朱承爵、顧嶼、馬溶、顧昉、文彭、王圖、豐坊、王良諸跋。」所記拖尾題跋與今卷基本相同，唯王良一跋未見（或為「吳良旨」之訛？）。但《石渠寶笈》著錄〈詩翰〉卷時，該卷已經改裝。據卷後隔水新安吳良旨萬曆乙酉（一五八五）夏日跋文云：「此卷凡十一斷，中有鍾、王、林藻、蘇、黃、米、趙諸家之法，備眾妙之說，不吾欺也。」明言有十一段，又云有鍾繇之法，皆與本卷不合。他還評論前人題識說：「又評皆出於李，或為稚少，乃外議也。」「評皆出於李」未見於卷後諸跋（這裏說的「李」，或指祝允明的岳父李應禎。李應禎「破卻工夫，何至隨人腳踵」的觀念對祝允明影響至鉅）。「稚少」

元縣志》稱其「於詩賦援筆立就，不減父風，海內交推之。」顧璘在蘇州友人中有極高的威望，顧嶼因此得與王寵、文彭及皇甫兄弟等周旋。他展卷之後，也發現末帖「殊為失笑，謂非枝山公筆」。待看到陳淳跋文時，他無得意地寫道：「再展乃見道復佳跋，又可見吾等之同情也。玉石之辨，固不可誣焉者矣。」大有英雄所見略同的意思。顧嶼同樣沒有因為沈是好友而掩飾自己的鑑賞意見。

顯然，陳、顧關於末一段真偽的看法，成為後來觀眾的一個引導，人們要麼徹底回避，只是三言兩語記錄觀看的時間與地點——就像文徵明（一五一九）、文嘉（一五二〇）、史際（一五二〇）、孫沐（一五二二）、孫校（一五三三）、朱承爵那樣（註七），要麼就必須回應陳淳與顧嶼的鑑定意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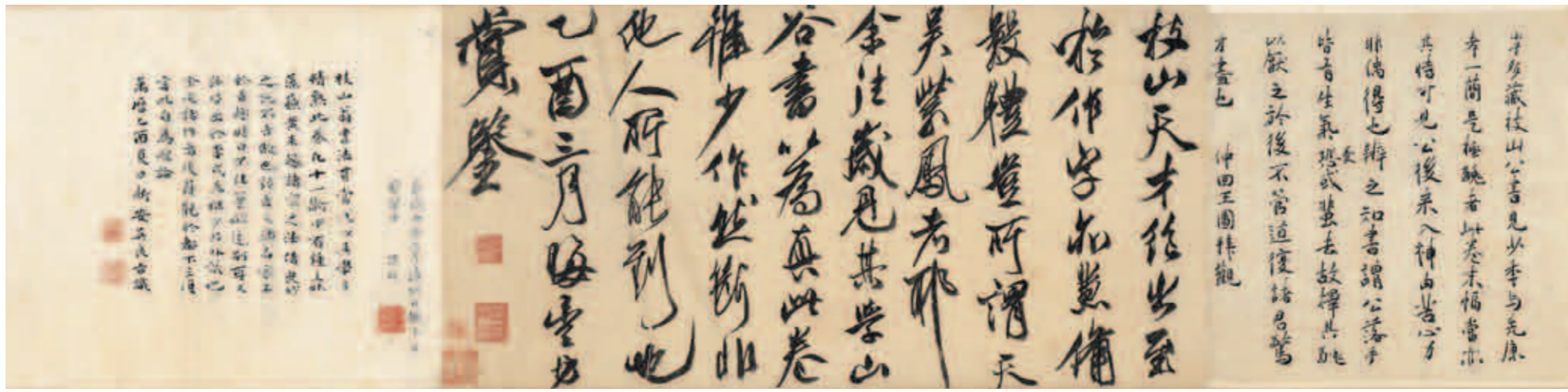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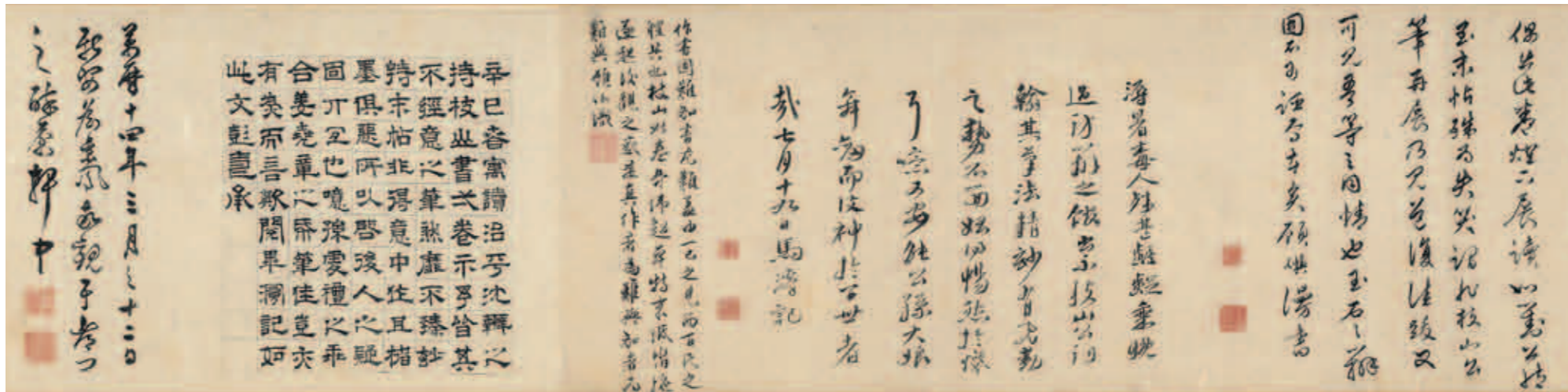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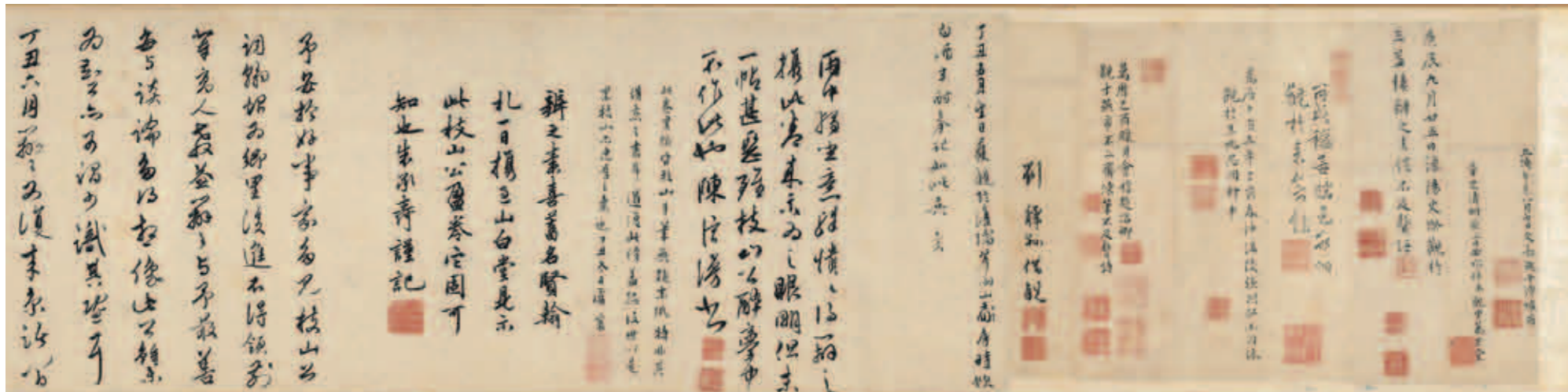
正德丁丑（一五一七）之冬，吳縣人盧襄在石湖草堂也觀看了這個卷子，這一年他會試剛剛失利，不過藏書在當地已經相當聞名。盧襄一方面指出「此卷累幅皆枝山手筆無疑」，

另一方面也不得不承認「末紙特非其得意之書」。對於陳淳的評論，他作出了一番頗費苦心的解讀，認為陳淳明知字真，卻故意說假。之所以說假，乃出於「忠厚之意」，他擔心這樣的劣作傳之後世，將有累祝允明的令名。毫無疑問，盧襄的解讀，並非希望陳淳領情，而是幫助沈與文解困，畢竟已經有兩位友人在題跋中明確指瑕，多少令沈覺得鬱悶。到了正德辛巳（一五二一）的春天，沈與文又帶著這個卷子來到石湖，拜訪寓讀治平寺的文彭。文氏一門父子除了書畫篆刻的聲名，在收藏與鑑定方面也是當地

的權威。與他的父親與弟弟不同，文彭贊美此卷「皆其不經意之筆，然靡不臻妙」，在分析末帖之所以啓後人之疑時，他指出此卷非祝允明得意中作，且楷墨俱惡。並引孫過庭之「乖合」、姜夔之「紙筆佳」作為佐證。嘉靖乙酉（一五二五）三月晦，時任職南都的豐坊也賞鑑了這件作品，豐氏也以藏書聞名——雖然他偽造古書也給他帶來惡名，在書學上也有相當的造詣。在贊歎祝允明多體臨摹功力的同時，豐坊直言此卷儘管是祝允明的「稚少作，然斷非他人所能到」。從祝允明的題款可知，本卷中的詩翰大

多書於四十六七歲，不詳豐氏何以以「稚少」為說。前文我們已經提到，吳良旨在跋文中已經批評豐坊的說法乃是外行話。

題跋之中，顧昉與王圖也試圖回應關於末段真偽的話題。顧昉字朝楚，曾為僑州同知，其兄顧朝鎮嘗入太學，兄弟俱好藏書，與祝允明、文徵明皆有往來。正德癸酉（一五一三）秋八月，文徵明曾與錢同愛、陳淳、顧朝鎮、顧朝楚等夜泛漕湖。祝允明曾為顧朝鎮作《斐齋記》。顧昉指出，作書固難，但知書尤難，因為知書要以一己之見而識別



圖三 明 祝允明 詩翰 卷 題跋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

百氏之體。他指出末紙書體顯得「沓拖」，因而引起後觀之惑。他反問道：「是真作者為難歟？知者為難歟？」顯然，顧的回答是知者為難，因為他已經贊頌「此卷奇偉超卓」。王圖的回應則頗有戲劇性。王圖字仲回，以善詩名，王寵、陸芝等皆與過從。（註八）他首先表明自己收藏祝允明書作甚多，他的藏品中有一封祝允明少年時寫給其先人的信，字體「極醜」，此卷的末幅當亦其所書。他順勢指出祝允明後來書法入神，乃由苦心孤詣，絕非偶得。由於祝允明的末幅作品沒有紀年，這為王圖將之描述為少年書作留下了空間。接著他又說：「辨之知書，謂公落手皆有生氣，憂或蜚去，故擇其醜以厭之於後，不管道復諸君驚才盡也。」原來，沈與文因擔心祝允明書法太有神，害怕有朝一日飛去，所以才煞費苦心專門找了一件「醜字」殿后，至於陳淳他們說真說假，他並不在意。不過這個解釋仍然難以自圓其說，沈與文既知祝允明「落手皆有生氣」，何以能找到一件醜（沒有生氣）字呢？王圖的題跋沒有紀年，

品作跋時，他們都直陳自己的鑑賞意見，而不顧及「偽作」之名可能給好友聲譽與利益帶來的損害。而主人亦極有風度，沒有因此而拒絕他們在卷子上題跋。他們似乎都面對著一件與自己都無關的作品。在此之後，一些友人選擇了回避這個問題，他們只題寫了簡單的觀款。像文徵明、文嘉這樣與祝允明極為熟稔且富於鑑定經驗的行家都三緘其口，或許已經曝露了幾分消息。而另外一些友人在幫助沈與文辨真時，也並不認末幅書寫品質欠奉，但他們設法透過不同的角度來對此加以解釋。有人認為是五乖之作，有人歸咎於紙筆，有人則指出這是少年之筆，尚不成熟。但他們其實都未給出充足的理由：祝允明書寫時是否「得意」，無從稽考；本幅用細膩的印花箋，絕非「惡楮」；至於「稚少」之作，乃因沒有紀年而引起的猜測，也沒有確鑿的證據。而王圖用「極醜」來形容這件作品，並且指出沈與文故意以一件「極醜」的作品來壓卷，實出於寶藏之心，則更是超出了一般人的邏輯。

但我猜測此時祝允明已經作古，正因為如此，沈與文才敢於借王的題跋來表明自己的觀點——在此之前，他從未對末幅的真偽給出任何態度，因為一旦祝允明本人也指出偽作，便會落下笑柄。

本卷最後一段是否偽作，沈與文其實有極為簡單而完美的解決方案。因為祝允明大概在嘉靖元年（一五二二）就已經從應天通判任上乞身回到蘇州，到嘉靖五年（一五二六）十二月去世，有差不多五年的時間。沈與文只要在此期間將卷子請祝氏過目，便立刻真相大白。但沈與文似乎並不希望揭示真相，而是將這個疑團留給後來者。

萬曆十三年至十四年（一五八五—一五八六），祝允明這件〈詩翰〉卷到了北京，它應該已經換了好幾任主人。（註九）新安吳良旨、會稽趙淳卿、新安詹景鳳、溫陵張問仁、王同休、臨邑邢侗等先後題識。除了前文引吳良旨對書卷的基本描述，及對先前評論的批評之外，其餘各家都只有簡短的觀款。此時，祝允明〈詩翰〉

卷已經遞藏了將近八十年，在「希哲翁書遍天下，而庸書亦遍天下」的時代（註十），陳淳等人提出的末段真偽的問題，後來者已經沒有能力提出更有力的鑑定證據。他們既沒有與祝允明直接交往的機會，也並非富於收藏之家——像我們前面提到的那些蘇州文人那樣。

正德、嘉靖間，祝允明已經書名大振，王寵在〈明故承直郎應天府通判祝公行狀〉中稱「墨客填門，購之厚直」。出於射利的目的，在他活著的時候就出現偽作並不奇怪。直到今天，偽作仍是研究祝允明的一個非常困難的課題。祝允明〈詩翰〉卷的價值，並不在於它向我們提出了怎樣的鑑定難題，而是拖尾中明代蘇州文人對於這件疑似偽作的不同態度，及其不同的解釋方式，當日的世風，藉此可以領略一二。

當陳淳、顧嶼在題跋中直截了當地指摘偽作的時候，卷子的主人沈與文並未加以阻止，甚至沒有提出異議。陳、顧都是沈的好友，顧嶼自稱「辨之與予最善」，但在為好友的藏

作者、收藏者、鑑賞者都是同時好友，但一件作品的真偽最終也未捅破最後一層紙，而鑑賞眼光、友誼、辯論術、書畫知識、收藏品、心理學等等又共同參與建構了這件「疑似偽作」的故事，這在古代鑑藏史上非常

少見。在這個意義上，祝允明〈詩翰〉卷超越了本卷之外，而成為我們觀看明中葉吳門文人文化生活的一個有趣個案。●

作者為南京藝術學院藝術研究所教授

參考資料

1. 陸心源，《穰梨館過眼錄》卷十六，《續修四庫全書》，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一九九五，第一〇八七冊，頁一六〇。
2. 收入宋志英編，《明代名人尺牘選萃》，北京：國家圖書館出版社，二〇〇八。
3. 蔡羽《林屋集》（明嘉靖刊本）卷十三《修竹館記》：「劉子名樛孫，字復謫，大參樛園先生之孫，名士搢中之子。」頁九一。
4. 文徵明，《亡兄雙湖府君墓誌銘》：「女一人，適劉樛孫。」周道振輯校《文徵明集》，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一九八七，卷三十，頁七一〇—七一二。
5. 劉樛孫與王寵善。王寵《上已燕劉復孺》，《雅宜山人集》卷四，《四庫全書存目叢書》，濟南：齊魯書社，一九九七，集部第七二冊，頁四三。嘉靖三年（一五二四）五月二十三日，劉樛孫過訪辛夷館，王寵為正書《辛巳書事詩》冊，國立故宮博物院藏。
6. 陳淳嘉靖壬寅（一五四二）冬日跋祝允明〈海外西經〉卷，見於北京瀚海拍賣會二〇一一年春拍。
7. 史際字恭甫，溧陽人。（《嘉慶）溧陽縣志》卷十三云：「少從王守仁、湛若水遊。既入南雍，受知于魯鐸。嘉靖十一年登第，授禮部精膳司主事。」孫沐字志新，號曲水，丹陽人。與文彭善，嘉靖十五年（一五三六）自文彭處獲蘇液本〈自敘帖〉水鏡堂初刻初拓本。孫校字右文，浙江平湖，嘉靖壬辰（一五三三）進士。初主事營繕司，轉武選郎，仕至四川按察司副使。朱承爵字子儋，江陰人。明國子監生。工文詞，精鑑別，所蓄鼎彝名畫法書及宋元梓本皆不下千品。
8. 王寵，〈酒酣贈王仲回歌〉，《雅宜山色集》卷三，頁三〇。陸芝嘗謔贊其詩「奇於天下」，為黃省曾所不滿。黃省曾，〈與陸芝秀才書一首〉，《五嶽山人集》卷三十一，《四庫全書存目叢書》集部第九四冊，頁七九三。
9. 除沈與文「吳郡沈文」、「辨之印」、「野竹家」、「緊露堂圖書印」之外，還有劉樛孫（劉復孺印）、陳淳（筆研精良人生一樂）、朱承爵（山白堂印、磐石山樵）、馬濬（原明私印）、孫校（萬玉堂印、孫氏之印）、華夏（華夏、華中甫印）、申時行（休休居士）、吳廷（吳廷之印、吳用卿書畫記）、吳良旨（復古生）等人的收藏印鑑。另有許氏良弼、燕寢冰香閣記、方厓、李拱私印等印鑑，俟考。
10. 安世鳳，〈祝和陶飲酒〉，《墨林快事》卷十一，《四庫全書存目叢書》子部第二一八冊，頁四〇三。